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副董事长）王刚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冻结股数（股）	冻结开始日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司法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备注
王刚	否	16,523,900	2019年12月12日	2022年12月11日	上海金融法院	34.48%	司法再冻结

二、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轮候冻结股数（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冻结执行人名称	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王刚	否	16,702,844	2019年12月12日	36个月	上海金融法院	34.86%

三、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询问，截至目前，王刚先生尚未收到与本次股份冻结情况相关的法律文书、通知文件，所涉法律纠纷尚无法确认。公司无法获悉王刚先生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和详细内容。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7,918,4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26%。王刚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47,827,544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8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8.24%；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47,918,484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比例为8.26%；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数量为16,702,844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4.8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88%。

四、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王刚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事项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产生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四日